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阅读了公司董事会向我们提供的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基于客观、独立的立场，对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交易是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该议案内容符合公司利益，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到授信额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时，符合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交易事项。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

  
邓雅俐

\_\_\_\_\_  
许春亮

\_\_\_\_\_  
张磊

2021年1月19日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

\_\_\_\_\_

邓雅俐

  
\_\_\_\_\_

许春亮

\_\_\_\_\_

张磊

2021年1月19日

(以下无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

\_\_\_\_\_

邓雅俐

\_\_\_\_\_

许春亮



张磊

2021年1月19日